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2段145號5樓
電話：(02)2503-81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34
(七)關係人交易	34~37
(八)質押之資產	3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其 他	3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3.大陸投資資訊	39
(十四)部門資訊	3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0~4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寶蓮



于紀隆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17,004	7	121,851	4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 50,000	2	20,000	1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七)	100,759	3	78,709	3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八))	59,985	2	139,961	5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1,204	-	2,792	-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1,271	-	1,171	-
存貨淨額(附註六(三))	219,808	7	190,669	7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234,249	7	196,416	7
預付款項	5,950	1	753	-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九)及七)	331,032	11	375,942	13
其他流動資產	1,824	-	767	-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16,376	1	32,118	1
	<u>546,549</u>	<u>18</u>	<u>395,541</u>	<u>14</u>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331,441	11	328,170	11
					其他流動負債	<u>32,978</u>	<u>1</u>	<u>31,779</u>	<u>1</u>
非流動資產：						<u>1,057,332</u>	<u>35</u>	<u>1,125,557</u>	<u>39</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及七)	333,223	12	447,875	15	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七)	1,092,461	37	1,103,497	37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180,000	7	100,000	3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869,151	30	906,977	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8,654	-	8,266	-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3,942	-	1,961	-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長期負債準備	4,108	-	4,426	-
存出保證金	91,230	3	90,012	3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555,706	19	589,656	20
	<u>2,390,007</u>	<u>82</u>	<u>2,550,322</u>	<u>86</u>	其他非流動負債	<u>4,143</u>	<u>-</u>	<u>3,798</u>	<u>-</u>
						<u>752,611</u>	<u>26</u>	<u>706,146</u>	<u>23</u>
					負債總計	<u>1,809,943</u>	<u>61</u>	<u>1,831,703</u>	<u>62</u>
					權益(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股本	604,193	21	512,028	17
					資本公積	149,758	5	161,321	6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14,525	4	80,073	3
					特別盈餘公積	100	-	3,080	-
					未分配盈餘	<u>316,219</u>	<u>11</u>	<u>394,975</u>	<u>13</u>
						<u>430,844</u>	<u>15</u>	<u>478,128</u>	<u>16</u>
					其他權益	<u>(58,182)</u>	<u>(2)</u>	<u>(37,317)</u>	<u>(1)</u>
					權益總計	<u>1,126,613</u>	<u>39</u>	<u>1,114,160</u>	<u>38</u>
資產總計	<u>\$ 2,936,556</u>	<u>100</u>	<u>2,945,863</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936,556</u>	<u>100</u>	<u>2,945,863</u>	<u>100</u>

負責人：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4,761,377	100	4,696,88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七及十二)	2,931,625	62	2,754,868	59
營業毛利	1,829,752	38	1,942,014	41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八)、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356,066	28	1,298,816	27
6200 管理費用	205,025	4	227,82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906	-	9,491	-
營業費用合計	1,573,997	32	1,536,131	32
營業淨利	255,755	6	405,883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四)、(十一)及(十七))：				
7100 利息收入	45	-	206	-
7010 其他收入	26,181	-	22,17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772	-	(2,868)	-
7050 財務成本	(12,778)	-	(12,07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632)	-	(1,281)	-
	29,588	-	6,159	-
稅前淨利	285,343	6	412,042	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53,570	1	80,751	2
本期淨利	231,773	5	331,291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6)	-	(437)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648	-	(91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92	-	(1,35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59)	-	(102)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7,777)	-	(16,42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1,136)	-	(16,52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9,544)	-	(17,88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2,229	5	\$ 313,410	7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 3.84		\$ 5.48	

負責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5~



會計主管：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利益(損失)	採用覆蓋法 重分類之其 他綜合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26,690	160,248	41,280	3,080	402,840	(1,202)	2,957	(22,871)	1,013,022
本期淨利	-	-	-	-	331,291	-	-	-	331,2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80)	(102)	1,766	(17,865)	(17,8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9,611	(102)	1,766	(17,865)	313,4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8,793	-	(38,79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3,345)	-	-	-	(213,345)
普通股股票股利	85,338	-	-	-	(85,338)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持股比例影響數	-	2,301	-	-	-	-	-	-	2,3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資本公積變動數	-	(1,228)	-	-	-	-	-	-	(1,228)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512,028</u>	<u>161,321</u>	<u>80,073</u>	<u>3,080</u>	<u>394,975</u>	<u>(1,304)</u>	<u>4,723</u>	<u>(40,736)</u>	<u>1,114,160</u>
本期淨利	-	-	-	-	231,773	-	-	-	231,7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21	(3,359)	(6,667)	(10,839)	(19,5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3,094	(3,359)	(6,667)	(10,839)	212,22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452	-	(34,45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9,210)	-	-	-	(179,210)
普通股股票股利	92,165	-	-	-	(92,165)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持股比例影響數	-	(456)	-	-	(6,023)	-	-	-	(6,4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資本公積變動數	-	(428)	-	-	-	-	-	-	(42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679)	-	(2,980)	-	-	-	-	(13,65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604,193</u>	<u>149,758</u>	<u>114,525</u>	<u>100</u>	<u>316,219</u>	<u>(4,663)</u>	<u>(1,944)</u>	<u>(51,575)</u>	<u>1,126,613</u>

負責人：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5,343	412,0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43,830	621,686
存貨跌價損失	9,755	2,576
利息費用	12,778	12,077
利息收入	(45)	(2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9,632	1,28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421	3,132
處分投資利益	(27,124)	-
其他	(1,325)	(60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49,922	639,9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	(22,050)	(2,78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588	(754)
存貨增加	(38,894)	(63,00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197)	6,21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57)	4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5,610)	(59,9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00	(5,093)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37,834	(12,459)
其他應付款減少	(44,910)	(5,01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199	14,17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332	(10,500)
除役負債準備減少	(318)	-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3	(46)
調整項目合計	578,592	561,07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63,935	973,115
收取之利息	45	206
收取之股利	-	1,116
支付之利息	(2,083)	(1,391)
支付之所得稅	(71,293)	(120,0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90,604	852,95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700)	(31,90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1,79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2,547)	(409,7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1	46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218)	(8,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1,574)	(449,1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30,000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79,976)	79,976
舉借長期借款	80,000	8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00	(200)
租賃本金償還	(384,991)	(378,242)
支付之股利	(179,210)	(213,34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3,877)	(431,8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5,153	(28,0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1,851	149,8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7,004	121,851

負責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七日成立，註冊地址係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2段145號5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餐館業、即食餐食製造業及食品、飲料零售業等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五日作為減資基準日，銷除股數30,000千股，共計300,000千元，以現金返還股東。

本公司於同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發行新股2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共計300,000千元，受讓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分割外食部之相關事業(含資產、負債及營業)，淨資產帳面價值計300,000千元。本次合併本公司係按外食部帳面價值作為計價基礎，並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予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即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對價。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為損益。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租賃改良依估計可使用年限與租賃期限較短者按直線法攤提。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房屋及建築物：25～60年
- (2) 運輸設備：3～8年
- (3) 調理設備：3～15年
- (4) 租賃改良：1～11年
- (5) 其他設備：3～10年

(十一) 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廚房設備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四)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銷貨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並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經營餐廳及餐館並直接銷售飲食成品予消費者，於商品交付給客戶時認列收入。價款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支付。

2.客戶忠誠計畫

本公司提供客戶忠誠計畫予客戶，客戶購買商品達一定金額時所取得之點數，使客戶有權於未來向本公司以免費或折扣購買商品。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將交易價格分攤至該商品及該等點數。管理階層係依過去之經驗，以點數被兌換時所給予之折扣及兌換之可能性為基礎，估計每個點數之單獨售價；以商品之零售價格為基礎估計其出售時之單獨售價。本公司係於銷售商品時以上述基礎認列遞延收入，並於該等點數被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本公司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應於未來期間一致採用。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二)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本公司持有三商休閒股份有限公司、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低於20%，惟因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合併計算之綜合持股比例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採用權益法認列及評價。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12.31</u>	<u>109.12.31</u>
庫存現金	\$ 8,601	8,398
活期存款	166,739	84,242
定期存款	<u>41,664</u>	<u>29,211</u>
合計	<u>\$ 217,004</u>	<u>121,851</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帳款	\$ 100,788	78,738
減：備抵損失	<u>(29)</u>	<u>(29)</u>
	<u>\$ 100,759</u>	<u>78,709</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0.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00,499	0.02%	21
逾期30天以下	56	1.79%	1
逾期31~60天	<u>233</u>	<u>3.02%</u>	<u>7</u>
	<u>\$ 100,788</u>		<u>29</u>
	<u>109.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78,718	0.03%	26
逾期30天以下	18	5.56%	1
逾期31~60天	<u>2</u>	<u>100%</u>	<u>2</u>
	<u>\$ 78,738</u>		<u>29</u>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 <u>29</u>	<u>29</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存 貨

	<u>110.12.31</u>	<u>109.12.31</u>
原料	\$ 75,744	78,325
在途存貨	23,820	8,462
物料	32,975	27,388
製成品	105,041	84,51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7,772)</u>	<u>(8,017)</u>
	<u>\$ 219,808</u>	<u>190,669</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存貨成本	\$ 1,885,646	1,741,857
餐飲服務成本	1,036,224	1,010,435
存貨跌價損失	<u>9,755</u>	<u>2,576</u>
	<u>\$ 2,931,625</u>	<u>2,754,868</u>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子公司：		
三商餐飲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12,928	11,369
日本三商食品服務株式會社	15,544	27,007
關聯企業：		
三商休閒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67,504	66,680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89,633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11,064	11,384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u>226,183</u>	<u>241,802</u>
	<u>\$ 333,223</u>	<u>447,875</u>

1.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三商餐飲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零售及顧問業	97 %	97 %
本公司	日本三商食品服務株式會社	即食餐食製造業	100 %	100 %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三商餐飲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9,700千元，持股比例9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日本三商食品服務株式會社，投資金額27,620千元，持股比例100%，該公司並於一〇九年十二月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持股比例不變。

2.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	台灣	0.55 %	0.57 %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u>134,635</u>	<u>123,836</u>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u>110.12.31</u>	<u>109.12.31</u>
總資產	\$ 1,400,567,436	1,338,837,240
總負債	<u>1,359,129,046</u>	<u>1,296,725,451</u>
淨資產	<u>\$ 41,438,390</u>	<u>42,111,789</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 <u>143,138,547</u>	<u>157,231,964</u>
本期淨利	\$ 1,090,798	1,444,538
其他綜合損益	<u>(2,764,825)</u>	<u>(2,967,401)</u>
綜合損益總額	<u>\$ (1,674,027)</u>	<u>(1,522,863)</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41,802	247,974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9,406)	(8,845)
本期關係企業現金增資	-	4,282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	(456)	(1,7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資本公積變動數	(428)	157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之累積盈餘變動數	<u>(5,329)</u>	<u>-</u>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226,183</u>	<u>241,802</u>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0.12.31</u>	<u>109.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78,568</u>	<u>167,697</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 824	9,918
其他綜合損益	<u>(320)</u>	<u>(261)</u>
綜合損益總額	<u>\$ 504</u>	<u>9,657</u>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係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三商餐飲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8,142)	(6,127)
日本三商食品服務株式會社	(8,443)	(13,463)
三商休閒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824	1,980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8,747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	(809)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u>6,129</u>	<u>8,391</u>
	<u>\$ (9,632)</u>	<u>(1,281)</u>

4.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陸續於公開市場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

	<u>110年度</u>
出售價款	\$ 101,790
出售前帳面價值	(89,633)
以前年度認列於資本公積之金額	10,679
以前年度認列於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	2,980
以前年度認列於其他權益項下之金額	<u>1,308</u>
處分投資利益	<u>\$ 27,124</u>

5.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u>土地</u>	<u>房屋 及建築</u>	<u>調理設備</u>	<u>運輸設備</u>	<u>租賃 改良成本</u>	<u>其他</u>	<u>未完工程</u>	<u>總 計</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4,875	273,437	565,147	42,754	727,708	247,823	99,098	2,150,842
增 添	-	-	37,159	1,381	81,060	25,303	107,644	252,547
處分及報廢	-	-	(20,005)	(666)	(141,705)	(10,270)	-	(172,646)
轉入轉出	-	-	112,153	-	-	8,480	(120,633)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94,875</u>	<u>273,437</u>	<u>694,454</u>	<u>43,469</u>	<u>667,063</u>	<u>271,336</u>	<u>86,109</u>	<u>2,230,74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94,875	326,961	507,437	30,976	650,496	234,151	2,618	1,947,514
增 添	-	-	78,741	16,751	191,630	26,113	96,480	409,715
處分及報廢	-	(53,524)	(21,031)	(4,973)	(114,418)	(12,441)	-	(206,38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94,875</u>	<u>273,437</u>	<u>565,147</u>	<u>42,754</u>	<u>727,708</u>	<u>247,823</u>	<u>99,098</u>	<u>2,150,842</u>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92,617	356,816	23,955	412,260	161,697	-	1,047,345
本期折舊	-	5,334	68,188	5,526	151,914	30,099	-	261,061
處分及報廢	-	-	(19,682)	(640)	(140,026)	(9,776)	-	(170,12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7,951</u>	<u>405,322</u>	<u>28,841</u>	<u>424,148</u>	<u>182,020</u>	<u>-</u>	<u>1,138,282</u>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調理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 改良成本	其他	未完工程	總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40,806	317,943	24,526	371,118	146,417	-	1,000,810
本期折舊	-	5,335	59,197	4,353	153,108	27,334	-	249,327
處分及報廢	-	(53,524)	(20,324)	(4,924)	(111,966)	(12,054)	-	(202,79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u>92,617</u>	<u>356,816</u>	<u>23,955</u>	<u>412,260</u>	<u>161,697</u>	-	<u>1,047,345</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194,875</u>	<u>175,486</u>	<u>289,132</u>	<u>14,628</u>	<u>242,915</u>	<u>89,316</u>	<u>86,109</u>	<u>1,092,461</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194,875</u>	<u>180,820</u>	<u>208,331</u>	<u>18,799</u>	<u>315,448</u>	<u>86,126</u>	<u>99,098</u>	<u>1,103,497</u>

2.本公司各項不動產及設備並無提供保證及抵押等情事。

(六)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物之成本及累計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98,569
增 添	406,161
租賃修改	(114,031)
除 列	(178,16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1,512,53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32,240
增 添	487,700
除 列	(221,37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398,569</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91,592
本年度折舊	382,769
租賃修改	(52,813)
除 列	(178,16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643,38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8,998
本期折舊	372,359
除 列	(179,76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491,592</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869,151</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906,977</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門市營業場所等，請詳附註六(十一)。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短期借款

	<u>110.12.31</u>	<u>109.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50,000</u>	<u>20,000</u>
利率區間	<u>0.95%~0.96%</u>	<u>1.00%</u>

本公司並無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短期借款、銀行保證及信用狀等綜合額度分別為1,000,000千元及950,000千元，尚未使用額度分別為620,802千元及746,204千元。

(八)應付短期票券

	<u>110.12.31</u>	<u>109.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60,000	14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5)	(39)
合 計	\$ <u>59,985</u>	<u>139,961</u>
尚未使用額度	\$ <u>340,000</u>	<u>280,000</u>
利率區間	<u>0.898%</u>	<u>0.948%~0.968%</u>

本公司並無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開立短期票券擔保之情形。

(九)其他應付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付薪資	\$ 152,507	172,188
應付員工酬勞	2,902	4,182
應付董監酬勞	2,000	2,000
應付保險費	21,211	24,109
應付設備款	35,170	74,621
應付營業稅	19,900	14,911
其他應付費用	97,342	83,931
合 計	\$ <u>331,032</u>	<u>375,942</u>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0.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契約到期日</u>	<u>金 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0.99%~1.00%	112.9.6~112.10.5	\$ <u>180,000</u>
	<u>109.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契約到期日</u>	<u>金 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02%	111.10.20	\$ <u>100,000</u>

本公司並無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擔保之情形。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額度情形請詳附註六(七)。

(十一)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	\$ <u>331,441</u>	<u>328,170</u>
非流動	\$ <u>555,706</u>	<u>589,656</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0,695</u>	<u>10,68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36</u>	<u>1,901</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1,801</u>	<u>1,288</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397,823</u>	<u>392,117</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物作為辦公處所及門市營業場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四年，零售店面則為一至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4,849	14,31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6,195)</u>	<u>(6,046)</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8,654</u>	<u>8,266</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15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312	18,68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43	728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人口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	-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81)	603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70	(146)
計畫支付之福利	-	(5,56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4,849</u>	<u>14,31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046	358
利息收入	21	2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8	2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90	5,66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195</u>	<u>6,04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營業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96	60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26	120
營業費用	<u>\$ 422</u>	<u>726</u>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折現率	0.65 %	0.35 %
未來薪資增加	0.70 %	0.7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55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78年。

(6)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460)	482
未來薪資增加	474	(455)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35)	455
未來薪資增加	447	(430)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9,728千元及61,01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5,551	80,241
遞延所得稅費用	(1,981)	510
所得稅費用	<u>\$ 53,570</u>	<u>80,751</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利	\$ <u>285,343</u>	<u>412,04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7,068	82,40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993	(1,843)
處分停徵證券交易所得之投資	(5,347)	-
前期(高)低估	(297)	1,000
其他	<u>153</u>	<u>(814)</u>
所得稅費用	\$ <u>53,570</u>	<u>80,751</u>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		合 計
	<u>跌價損失</u>	<u>其 他</u>	
民國110年1月1日	\$ 1,603	358	1,961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951</u>	<u>30</u>	<u>1,981</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3,554</u>	<u>388</u>	<u>3,942</u>
民國109年1月1日	\$ 1,088	1,383	2,471
借記(貸記)損益表	<u>515</u>	<u>(1,025)</u>	<u>(51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1,603</u>	<u>358</u>	<u>1,961</u>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1,000,000千元及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100,000千股及60,000千股。已發行股本分別為普通股60,419千股及51,203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以保留盈餘85,338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8,534千股，每股面額10元，以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七日經股東會決議以保留盈餘92,165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9,217千股，每股面額10元，以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40,899	140,899
庫藏股票交易	-	1,379
處分資產增益	61	6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8,798</u>	<u>18,982</u>
	<u>\$ 149,758</u>	<u>161,321</u>

庫藏股票交易係採權益法之投資認列影響數，該投資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處分完畢，請詳附註六(四)。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七日及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配股率(元)</u>	<u>金額</u>	<u>配股率(元)</u>	<u>金額</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50	179,210	5.00	213,345
股 票	1.80	<u>92,165</u>	2.00	<u>85,338</u>
合 計		<u>\$ 271,375</u>		<u>298,683</u>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相同，無需調整。

(十五)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231,773</u>	<u>331,29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60,419</u>	<u>60,419</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3.84</u>	<u>5.48</u>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收入可細分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商品銷售	\$ 4,759,947	4,694,258
其他營業收入	<u>1,430</u>	<u>2,624</u>
	\$ <u>4,761,377</u>	<u>4,696,882</u>

2.合約餘額

(1)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合約負債－客戶忠誠計畫	\$ <u>1,271</u>	<u>1,171</u>

(2)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約負債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00)千元及5,093千元。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421)	(3,132)
處分投資利益	27,124	-
租賃修改利益	1,325	609
外幣兌換利益	237	2,177
其他損失	<u>(493)</u>	<u>(2,522)</u>
合計	\$ <u>25,772</u>	<u>(2,868)</u>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083)	(1,391)
租賃負債利息	(10,695)	(10,686)
合 計	\$ (12,778)	(12,077)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902千元及4,18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均為2,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下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0	50,031	50,031	-	-
應付短期票券	59,985	60,000	60,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4,249	234,249	234,249	-	-
其他應付款	331,032	331,032	331,032	-	-
租賃負債	887,147	939,057	349,183	545,412	44,462
長期借款	180,000	180,135	180,135	-	-
	\$ 1,742,413	1,794,504	1,204,630	545,412	44,462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下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000	20,010	20,010	-	-
應付短期票券	139,961	140,000	140,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6,416	196,416	196,416	-	-
其他應付款	375,942	375,942	375,942	-	-
租賃負債	917,826	971,678	346,366	576,187	49,125
長期借款	100,000	100,042	100,042	-	-
	<u>\$ 1,750,145</u>	<u>1,804,088</u>	<u>1,178,776</u>	<u>576,187</u>	<u>49,125</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122	27.776	86,712	1,612	29.027	46,799
歐元	1,240	32.300	40,052	0.6	34.496	22
日幣	6,642	0.249	1,658	1,674	0.272	45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13	27.680	16,956	130	28.480	3,711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日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92千元及348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附註六(二十)之財務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分別將減少或增加1,160千元及1,040千元，主係因本公司借款採浮動利率。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本期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業務往來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之銀行存款與應收帳款。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均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對象係國內知名賣場、百貨專櫃或金融機構，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不高。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且有足夠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以支應日常營運週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變動	110.12.31
短期借款	\$ 20,000	30,000	-	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139,961	(79,976)	-	59,985
租賃負債	917,826	(384,991)	354,312	887,147
長期借款	100,000	80,000	-	180,0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177,787</u>	<u>(354,967)</u>	<u>354,312</u>	<u>1,177,132</u>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變動	109.12.31
短期借款	\$ 20,000	-	-	20,000
應付短期票券	59,985	79,976	-	139,961
租賃負債	839,896	(378,242)	456,172	917,826
長期借款	20,000	80,000	-	100,0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39,881</u>	<u>(218,266)</u>	<u>456,172</u>	<u>1,177,78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93.63%。三商投控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三商餐飲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日本三商食品服務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三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福寶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心樸市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樂樂棒球推廣協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財團法人中華飲食文化基金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臺灣名人賽高爾夫運動振興基金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勝堡村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763	599
其他關係人	231	386
	<u>\$ 994</u>	<u>985</u>

本公司銷售與上述公司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一般銷貨係當月收款。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	7
其他關係人	5,754	6,204
	<u>\$ 5,754</u>	<u>6,211</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87	58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240	10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96	1,320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27	13
		<u>\$ 450</u>	<u>1,401</u>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107	657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32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195	205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8,116	1,685
		<u>\$ 9,418</u>	<u>2,579</u>

5.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委託其他關係人勝堡村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建造大園中央廚房，合約總價款為535,00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款項為80,211千元，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下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前述約定價款係參考不動產專業估價公司之價格合理性評估報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向其他關係人購入其他設備，總價分別為6,165千元及394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付款項分別為6,473千元及413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2)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現金增資，本公司認購567千股，增加投資金額為4,282千元，增資後持股比例為0.57%，帳列採用權益法投資請詳附註六(四)。

6.租 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三年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72,560千元。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九年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68,102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467千元及34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28,593千元及51,161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向關聯企業承租物流及研發中心並參考鄰近地區工廠租金行情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38,340千元。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35,883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199千元及342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11,102千元及23,074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處所及門市營業場所給付之存出保證金皆為5,944千元，本公司向關聯企業承租物流及研發中心給付之存出保證金皆為2,130千元。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其他收入及支出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 1	1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448	53
捐 贈	其他關係人	6,630	8,180
其他費用	母公司	-	30
其他費用	關聯企業	2,301	2,333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3,259	2,908
		<u>\$ 12,639</u>	<u>13,505</u>

8.本公司出售予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商品禮券及公關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分別為18,844千元及18,704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173	21,272
退職後福利	338	334
	<u>\$ 18,511</u>	<u>21,606</u>

本公司提供成本9,304千元之汽車兩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0.12.31	109.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127,844</u>	<u>60,796</u>

(二)本公司因商品卡而由銀行提供之履約保證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分別為21,052千元及23,037千元。

(三)本公司已簽約建造大園中央廚房，尚未支付之款項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454,789千元及535,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53,580	495,406	1,148,986	637,095	543,612	1,180,707
勞健保費用	83,340	55,079	138,419	76,187	55,380	131,567
退休金費用	42,429	17,721	60,150	40,975	20,767	61,742
董事酬金	-	2,000	2,000	-	2,000	2,0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6,416	22,565	58,981	36,843	25,920	62,763
折舊費用	243,249	400,581	643,830	222,903	398,783	621,686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平均員工人數為4,305人及4,33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4人及2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 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 額			
三商餐飲	大園中央 廚房	109.11	535,000	80,211	勝堡村營造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 係人	-	-	-	-	不動產 估 價公司 價格合 理性評 估	擴廠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三商休閒產業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休閒娛樂業 務	70,000	70,000	6,749	9.49 %	67,504	8,677	824	關聯企業
本公司	宏遠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註)	台灣	證券商	-	49,903	-	- %	-	-	-	
本公司	MERCURI ES FOODSERV ICE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業	275,896	275,896	9,000	45.74 %	11,064	-	-	關聯企業
本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 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人壽保險業	144,691	144,691	14,571	0.55 %	226,183	1,090,798	6,129	關聯企業
本公司	三商餐飲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零售及 顧問業	29,100	19,400	2,910	97.00 %	12,928	(8,394)	(8,142)	子公司
本公司	日本三商食品 服務株式會社	日本	即時餐食製 造業	27,013	27,013	10	100.00 %	15,544	(8,443)	(8,443)	子公司

註：該投資於110年度處分完畢。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含門市週轉金)		\$ 8,601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106
活期存款		78,875
外幣存款	歐元1,240千元，匯率32.300；	40,052
	日圓6,642千元，匯率0.250；	1,658
	美金1,622千元，匯率27.776	45,048
定期存款	美金1,500千元，匯率27.776	41,664
		\$ 217,004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		
客戶A	非關係人之營業收入	\$ 27,229
客戶B	"	15,966
客戶C	"	6,432
其他(註)		51,161
		100,788
減：備抵呆帳		(29)
應收帳款淨額		\$ 100,759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料	\$ 75,744	92,425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在途存貨	23,820	23,820	"
物 料	32,975	32,975	"
製 成 品	105,041	105,041	"
小 計	237,580	254,26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772)		
合 計	\$ 219,808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貨款	預付信用狀及開狀費等	\$ 5,143
其他(註)		807
		\$ 5,950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異動(註1)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註2)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三商休閒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6,749	\$ 66,680	-	-	-	-	-	824	6,749	9.49 %	67,504	10.00	67,504	無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129	89,633	-	-	7,129	89,633	-	-	-	- %	-	-	-	無	
MERCURIES FOODSERVICE CO., LTD	9,000	11,384	-	-	-	-	-	(320)	9,000	45.74 %	11,064	1.23	11,064	無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	14,366	241,802	205	-	-	-	-	(15,619)	14,571	0.55 %	226,183	9.24	134,635	無	註3
三商餐飲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940	11,369	970	9,700	-	-	-	(8,141)	2,910	97.00 %	12,928	4.44	12,928	無	
日本三商食品服務株式會社	10	27,007	-	-	-	-	-	(11,463)	10	100.00 %	15,544	1,554.46	15,545	無	
		<u>447,875</u>		<u>9,700</u>		<u>89,633</u>		<u>(34,719)</u>			<u>333,223</u>		<u>241,676</u>		

註1：其他異動包括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認列投資損益、累積換算變動調整數、認列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之股權淨值差異及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變動。

註2：股權淨值係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股權淨值計算。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借款種類</u>	<u>期末餘額</u>	<u>契約期間</u>	<u>利率區間</u>	<u>融資額度</u>	<u>抵押或擔保</u>
富邦銀行	\$ 30,000	110.3.4~111.1.12	0.95%	100,000	無
華南銀行	20,000	110.3.18~111.3.18	0.96%	100,000	無
	<u>\$ 50,000</u>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u>項 目</u>	<u>保 證 或 承 兌 機 構</u>	<u>契約期間</u>	<u>發行金額</u>	<u>金 額</u>	
				<u>未攤銷應付 商業本票 折價(註1)</u>	<u>帳面金額</u>
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110.3.25~111.3.24	40,000	12	39,988
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	110.11.9~110.11.8	20,000	3	19,997
			<u>\$ 60,000</u>	<u>15</u>	<u>59,985</u>

註1：利率為0.898%。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票據	非關係人	\$ <u> 7</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應付帳款明細表

供應商名稱	摘 要	金 額
廠商A	非關係人	\$ 16,956
廠商B	"	12,549
其他(註)	"	<u>204,737</u>
		<u>\$ 234,242</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 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101.1~119.5	1.2%	\$ 887,147
減：租賃負債—流動			<u>(331,441)</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555,706</u>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債權人</u>	<u>摘要</u>	<u>借款金額</u>	<u>契約期間</u>	<u>利率</u>	<u>抵押或擔保</u>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 140,000	110.9.6-112.9.6	0.99 %	無
玉山銀行	信用借款	40,000	110.10.5-112.10.5	1.00 %	無
		<u>\$ 180,000</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u>項 目</u>	<u>金 額</u>
餐飲銷售收入	\$ 4,759,947
管理顧問及其他收入	1,430
銷貨收入淨額	<u>\$ 4,761,377</u>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期初原物料及在途存貨	\$ 114,175
加：本期進料淨額	820,044
減：期末原物料及在途存貨	<u>(132,539)</u>
本期耗用原物料	801,680
製造費用	<u>247,973</u>
製成品成本	<u>1,049,653</u>
加：期初製成品	84,511
本期購入	856,523
期末製成品	<u>(105,041)</u>
產銷成本	<u>1,885,646</u>
餐飲服務成本	1,036,224
存貨跌價損失	<u>9,755</u>
營業成本	<u><u>\$ 2,931,625</u></u>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362,811
折 舊	364,214
佣金支出	234,079
水電瓦斯費	122,623
其 他(註)	<u>272,339</u>
合 計	<u>\$ 1,356,066</u>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125,298
折 舊	34,008
其 他(註)	<u>45,719</u>
合 計	<u>\$ 205,025</u>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累計減損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0956 號

會員姓名： (1) 周寶蓮
(2) 于紀隆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97301707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63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39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周寶蓮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于紀隆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